

2023年度揭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行使下列职权：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12个，分别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案件管理与法律政策研究室、检务督察部、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政治部、计划财务装备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0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145.0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07.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76.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12.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21.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75.03
总计	30	5,296.29	总计	60	5,296.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12.46	3,904.67	0.00	0.00	0.00	0.00	807.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36.24	3,415.66	0.00	0.00	0.00	0.00	620.58
20404	检察	3,963.24	3,342.66	0.00	0.00	0.00	0.00	620.58
2040401	行政运行	2,975.39	2,414.33	0.00	0.00	0.00	0.00	561.0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00	2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63.33	46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59.52	0.00	0.00	0.00	0.00	0.00	59.5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7.00	2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2	489.01	0.00	0.00	0.00	0.00	18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99	399.21	0.00	0.00	0.00	0.00	161.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79	11.01	0.00	0.00	0.00	0.00	161.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80	25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40	1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5.43
2080801	死亡抚恤	2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5.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21.27	3,710.32	1,110.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45.04	3,034.10	1,110.95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4,100.26	3,034.10	1,066.1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974.58	2,974.58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57	0.00	233.57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0.98	0.00	40.98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91.33	0.00	391.33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59.52	59.52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00.29	0.00	400.2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78	0.00	44.78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78	0.00	44.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22	676.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99	560.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79	172.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80	258.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40	129.4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43	25.4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43	25.4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0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525.28	3,525.2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9.01	489.0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04.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14.29	4,014.2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7.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57.51	257.5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7.1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71.80	总计	64	4,271.80	4,271.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014.29	2,903.34	1,110.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25.28	2,414.33	1,110.95
20404	检察	3,480.49	2,414.33	1,066.17
2040401	行政运行	2,414.33	2,414.33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57	0.00	233.57
2040409	“两房”建设	40.98	0.00	40.98
2040410	检察监督	391.33	0.00	391.3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00.29	0.00	400.2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78	0.00	44.7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78	0.00	4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01	489.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21	399.2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1	11.0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80	258.8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40	129.4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9.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60
30101	基本工资	523.13	30201	办公费	132.25
30102	津贴补贴	1,045.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7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13	30206	电费	14.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06	30207	邮电费	2.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3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5	30211	差旅费	16.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9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3	30215	会议费	0.2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95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8.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9.0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75.74		公用经费合计	52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23	0.00	51.43	18.73	32.70	2.79	54.23	0.00	51.43	18.73	32.70	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收入5,296.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12.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04.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3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经费需求比上年有所减少，故项目收入相对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07.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6.34万元，增长55,413.2%。主要变动情况：由地方政府保障的人员经费部分纳入本年度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支出5,296.2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821.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710.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2.72万元，增长2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由地方财政保障的人员经

费部分纳入年度总支出，二是由于本年度基本养老保险基数上调及新招录书记员等原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1,110.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64万元，增长38.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建设完成数量增加，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上年度结转的项目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90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04.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3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项目经费需求比上年有所减少，故项目收入相对上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014.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14.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61万元，增长0.2%；主要变动情况：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的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4.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4.2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万元，下降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43万元，完成预算51.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1万元，下降6.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8.73万元，完成预算18.7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8万元，下降23.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预算3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6万元，增长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79万元，完成预算2.7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万元，增长47.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43万元，占94.9%；公务接待费支出2.79万元，占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8.7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主要用于业务部门外出提审、押犯、移送案卷文件以及其他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79万元，主要用于省院及其他市县检察院等来我院指导工作及交流、协助办案等公务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4次，接待人数共219人。主要包括省院及其他市县检察院等来我院指导工作及交流、协助办案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32万元，下降8.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按照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0.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6.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4.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0.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0.6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7.3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9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重点项目，故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14.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财务相关制度法规。2023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法能动履行检察职能，自觉融入、主动服务发展大局，强化法律监督质效，为我市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的揭阳新篇章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及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经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经费）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296.29万元，执行数4821.27万元，完成预算的91.0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聚焦新时代检察工作大局，为推动检察机关“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发展提供有力的经费和物质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细化。设置的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中，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指标目标值不够清晰、细化，有待调整优化相关绩效指标。2、预算执行情况不够理想。2023年预算资金支出率为91.04%，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客观性与可衡量性。各部门共同参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体系建设工作，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部门与综合保障部门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2、落实部门支出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的规范性。预算执行过程中，有效控制资金支出的序时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预算执行缓慢或超出结转结余时限的项目，及时做相应调整。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1.55万元，执行数为131.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促进完善司法救助工作机制，帮助遭受犯罪侵害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摆脱困境，改善生活质量；二是进一步完善了各类业务装备和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保障各项和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达到服务质

量优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项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交流，在充分了解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对预算进一步细化，保障项目资金条理清晰，稳定开支。

2023年度无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